



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

立書人(以下簡稱本公司)作為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聚隆公司)之供應商，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、推動環境永續發展、政策及法令遵循及維護基本人權，承諾於簽訂合約、供應合約或建立任何形式之商業行為關係時，需遵守及妥善實踐如下各項條款：

壹、勞工權益與人權：

本公司同意對於勞工之聘用，應重視下列勞工議題：

- 一、禁用童工。
- 二、禁止強迫勞動。
- 三、禁止任何形式之歧視。
- 四、禁止騷擾與虐待。
- 五、遵守「勞動基準法」等有關法令規章，保障員工合法權益，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，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。
- 六、遵守勞工健康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範。

貳、環境保護：

- 一、本公司應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等影響，並與聚隆公司共同致力於落實企業社會責任。
- 二、本公司遵守相關之廢棄物、廢氣及廢水管理標準，任何廢棄物、汙染物及其他危害環境者之處理均須符合法定規定，以降低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或危害。

參、誠信經營：

- 一、本公司願遵循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範，包括但不限於廉潔經營、公平交易、公開資訊及避免不正當收益與不實廣告等，並遵守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規範。
- 二、如本公司於履約過程中，發現聚隆公司之員工或中間人於進行業務活動時，有賄絡或其他不法之行為，得適時提供相關證據予聚隆公司檢舉其不當之行為。(檢舉信箱：peter@acelon.com.tw)

肆、本承諾書適用於本公司與貴公司間之供應關係，並為供應契約之一部；如有違反上述事項或有不合法情事者，聚隆公司得隨時終止、解除供應關係與契約。

伍、本公司同意聚隆公司得不定時抽查對上述責任落實情形，並保有隨時變更或修正前揭規範之權利，並得以公告於聚隆公司網站方式揭露變更或修正之內容，無需另行通知本公司。

此致

聚隆纖維股份有限公司

立書人(供應商)： (公司章)
公司負責人： (負責人簽章)
公司統一編號：
公司營業地址：
簽署日期：中華民國： 年 月 日